

黃國桐疑助「流亡」涉違國安法

台開店聘潛逃「手足」越洋續煽暴播「獨」

由攬炒派九龍城區議員、律師黃國桐協助及發起，以聘用潛台罪犯、協助「流亡港人」作招徠的餐廳「保護傘」日前被人潑雞糞，嫌犯已經被拘捕，案件正在調查中。據悉，餐廳店長為黃國桐的港人助理周小姐，當時亦被淋雞糞。黃國桐在facebook回應事件時聲稱，「無懼打壓。繼續堅持，永不後退！」香港政界人士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香港國安法已經生效，倘黃國桐資助或協助的人中，有人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則黃國桐亦可能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思文

直與修例風波期間「流亡」到台灣的「抗爭者」有聯繫的黃國桐，聲稱部分在台灣的「抗爭者」感到「前路茫茫」，為讓他們「恢復正常生活」，遂發起所謂「保護傘」計劃，籌集資金在台開設餐廳及二手衣店，再為「抗爭者」申請工作簽證，讓他們自食其力。黃國桐此言，意味在有關店舖工作者，極可能是在修例風波期間涉嫌違反了刑事罪行，甚至因此而被香港法院通緝者。

在台灣大學附近、於今年4月開設所謂「保護傘」餐廳並非單純地售賣食品，而是煽播「獨」的大本營；店內大量地以修例風波的煽暴文宣裝飾，包括餐廳牆上漆上大型的黑暴插畫及播「獨」海報，餐單印上所謂「光復香港、時代革命、五大訴求、缺一不可」等「港獨」標語，以及鼓吹「台獨」的宣傳品。

馬恩國：捐款者或同違法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主席、大律師馬恩國指出，若「保護傘」協助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的港人，根據香港國安法的有關規定，任何人煽動、協助、教唆、以金錢

或者其他財物資助他人實施分裂國家、顛覆政權犯罪的，即屬犯罪，而發起人黃國桐亦可能因此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

他解釋，「保護傘」以協助潛逃台灣的香港「手足」為目的，其主旨已與香港國安法違背，法院可以通過「保護傘」的名字本身，以及對黃國桐的犯罪意圖進行推斷和引伸，若成功舉證即可檢控。

在所謂「潑屎」事件後，有些網民表示希望向「保護傘」捐款。馬恩國表示，若「保護傘」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則向其捐款的行為屬於資助犯罪的範疇，也有可能違反香港國安法。

何華漢：已觸及國安底線

九龍城區議員何華漢認為，所謂「保護傘」的設立是為潛逃者提供協助和資助，黃國桐有可能已觸及香港國安法的底線。身為律師，黃國桐理應對法律相當熟悉，專業人士應有自己的操守，絕對不能利用專業知識利用法律漏洞，踩線違規。

香港文匯報記者昨日曾致電黃國桐查詢事件，但至截稿前仍未獲回覆。



黃國桐在台灣開店聘用「流亡手足」，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fb截圖

芬蘭停與港引渡 中方批干涉內政

香港文匯報訊 芬蘭政府日前聲稱因應香港國安法的實施，暫停與香港的移交逃犯協定。中方對此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要求芬方停止以任何方式干涉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以免損害中芬關係大局。

芬蘭政府本週五發公報，稱香港國安法在今年7月1日實施，已導致香港的法律情況「變得不明確」，故司法部建議暫停

與香港的引渡協議，並已獲芬蘭總統尼爾斯托 (Sauli Niinistö) 批准。

中國駐芬蘭大使館回應指，對於芬方有關決定，中方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中方強調，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香港事務純屬中國內政，不容外部勢力干預。香港國安法是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重要舉措，將有助於香港的法律體

系更加完備，社會秩序更加穩定，營商環境更加良好，有利於香港長治久安和長期繁榮穩定。

中方敦促芬方恪守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停止以任何方式干涉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以免損害中芬關係大局。

香港特區政府保安局同日對芬蘭暫停與本港的移交逃犯協定表示堅決反對，認為芬蘭

要向國際社會交代，並重申每個國家都有維護國家安全和主權的法例，實屬職責所在。

保安局批違反國際法

保安局批評芬蘭因為政治目的，以中國制定香港國安法為藉口，單方面暫停與香港的移交逃犯協定，屬雙重標準的政治操作，更公然干涉中國內政，違反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甘心讓犯罪分子逃避法律制裁，亦令芬蘭有可能成為被本港通緝人士嘗試逃避法律責任的地方。

保安局：無權強送陳同佳赴台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蕭景源) 台灣當局不斷設置關卡阻撓涉嫌在台灣殺害女友潘曉穎的陳同佳赴台投案，死者潘曉穎的父母日前致函香港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呼籲港台雙方「放下歧見，盡快解決問題」。香港特區政府保安局發言人在回應時指出，該局局長李家超會親自向潘氏夫婦回信；發言人又表示，陳同佳願赴台自首令人抒懷，惜台方沒有表現應有的積極態度，希望潘氏夫婦理解特區政府並無法例賦予權力，強行將陳同佳送到台灣受審訊，也無權代陳同佳作出赴台安排。

潘曉穎父母在給李家超的信中指，本月23日是陳同佳出獄滿一年，近期他們一直為催促他起程赴台投案自首而奔波，但連日來港台兩地就陳同佳的入境及司法等問題出現爭拗，令他們始料不及，亦令事件增添不明朗因素。他們續希望特區政府可特事特辦處理其女兒案件，盡力跟台灣方面接觸，讓陳同佳可以履行承諾，起程赴台自首。由於陳同佳既是女兒命案的最大嫌疑人，也是一名台灣通緝犯，在台灣犯下嚴重罪行，所以希望香港特區政府能協助他履行赴台自首投案的諾言，讓他受到應有的法律制裁。

盼台速批陳入境

香港特區政府保安局發言人在回應時表示，非常理解潘曉穎父母沉重傷痛的心情，局長李家超會親自回覆信件，並表明陳同佳願意赴台自首，是一件令人抒懷的事，可惜台灣當局沒有表現應有的積極態度，以致事件尚未解決。

發言人說，知道陳同佳的律師已聯絡台方所稱的「單一窗口」，待台方發出入台證，兩地警務合作渠道便可展開研究行程上的安排，希望台方盡早批准陳同佳入境，令事件早日解決。

潘曉穎父母早前曾向台灣「陸委會」發公開信，盼台灣當局能夠簡化程序，盡快讓陳同佳赴台接受法律制裁。台灣「行政院長」蘇貞昌回應時，仍不合理地要求香港特區政府與台方先針對有關「司法互助」進行討論。李家超當時批評台灣當局在處理陳同佳赴台自首上有政治籌謀，是人為製造障礙，並重申特區政府樂意透過警務互助機制處理，促請台灣當局放棄政治籌謀，停止推卸責任及發表不負責任言論，認真處理事件，讓法治及公義得以彰顯。

「Lunch仔」擺光環溝女「性」急求問「同路人」



有網民認為「David Li」是「Lunch仔」的私人fb賬號，又指該賬號頻頻在fb發表性和愛的帖子。

靠玩「一人和你Lunch」出位嘅中學生「Lunch仔」李國永 (David仔)，近日因承認向女「手足」傳露穢照而令人察覺呢啲另類癖好。對「Lunch仔」情史頗感興趣的網民最近發現，疑似係「Lunch仔」嘅私人fb賬戶頻頻向網民請教感情甚至性愛姿勢問題，宛如一個「含苞待放少年」。有網民就認定呢個賬號一定係「Lunch仔」，狠批他一心攞「抗爭」光環嚟「溝女」，亦有網民質疑係



「Lunch仔」專頁轉發「David Li」嘅帖文，疑間接證實「David Li」係私人賬戶。

「同路人」唔抵得「Lunch仔」聲名大噪，所以整個假賬號嘍囉，究竟係係點解？「連登」討論區近日有個題為「Lunch狗你哋隻 attention seeker 我×你老母」嘅post，內含多張由「David Li」嘅facebook發帖截圖，而呢啲post全部圍繞性同愛，例如：「咁如果錢同樣我兩樣都有，仲有冇方法可以溝到女？」、「大家第一次扑野(嘢)係幾歲？」、「有冇人試過69？」真係隔住個mon都深深感受到呢個「David Li」對愛情同性接觸嘅憧憬。

我哋截圖資料搵返呢個fb賬號，發現「David Li」公開個人資料，例如邊一年入讀邊間學校，都同媒體報道一致，裏面仲有多張「Lunch仔」嘅自拍照，最舊嗰張相嘅上傳日期係2017年1月。

被曝私賬屢呻性愛疑問

翻看fb資料，「David Li」呢個賬號早喺今年3月已經發帖向網民分享愛情煩惱。雖然「Lunch仔」嗰陣都仲未成為「黃圈新星」，但網民「KAmkam KEn」同「少東」都留言質疑有人用假ac老屈真正嘅「Lunch仔」，點知呢個「David Li」竟即刻回應「其實我係真」，又繼續大呻有女仔理佢。

「Lunch仔」嘅日亦用「Lunch哥的抗爭生涯」轉發一則「David Li」嘅帖文，好似意圖證實「David Li」真係由佢經營，而嗰則帖文內容都疑似同感情有關「無謂辛苦大家，都像做返普通朋友算」，睇嚟情情愛愛先係「Lunch仔」嘅主線。

上周先係佢宣布自己「戀愛中」嘅「David Li」，早幾日頻頻fb詢問感情意見，話自己好似同嗰女仔溝通唔到，然後「Lunch仔」就轉發咗嗰篇「David Li」疑似同伴侶分手嘅帖文，唔知佢係咪失戀呢？可能因為後生仔血氣未定，疑似剛失戀嘅

「David Li」已經寂寞難耐，所以開post請教網民：「有冇巴打試過嗰係(嗰)Tinder約到女仔出街？」

令人疑惑嘅係，「Lunch仔」早前為自己傳露穢照解嘲明明講過，自己未出嚟「抗爭」之前係有嘅Tinder同人Group溝女，只係紅咗之後已經停咗，有諗過有人嘅佢紅咗之後拎返出嚟捉佢痛腳。今次「David Li」心都郁想用返Tinder，唔知係咪「Lunch仔」覺得自己未夠出名，定係被愛情魅力征服咗呢？

心郁郁重玩交友配對App

其實答案顯而易見，事關「Lunch仔」係佢個專頁簡介度已經寫咗「我單身一個單身左(咗)17年嘅真香港人」、「最後希望可以係(嗰)煲煲同好相遇」，都難怪「連登」嗰網民不斷批評「Lunch仔」借「抗爭」光環嚟「溝女」。

fb專頁「觀影字語」亦揶揄：「我開始明白佢個page點解咁多人關心佢嘅學業問題，我諗原因唔係因為佢係學生，而係佢真係好需要女……無嘅，17歲仔精蟲上腦……sor，血氣方剛係好正常嘅事嘍，但唔好自己攞(搞)啲活動去扮光環，攞(搞)到有人被拉嚟。」

香港文匯報記者 兩航

團體轟教協庇「獨」師促取締



香港同心總會成員紛紛對教協惡行表示憤怒。受訪者供圖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于錦言) 教協一直假借教育「專業」將教育政治化，又肆無忌憚散播各式有毒教材，更公然包庇散播「港獨」的失德「黃師」，近日引起大批香港市民不滿。昨日，民間團體「香港同心總會」到教協旺角辦事處抗議，聲討教協包庇黃師禍害子弟、誤人後代，強烈要求將之取締。

「香港同心總會」一行人昨日上午到位於旺角的教協總部抗議。他們手持寫有「聲討教協漠視民意」、「黑教協陀地」字眼的橫幅，高叫「為人師表身不正，賣國求榮過一

生，荼毒學生不知錯，累累已乞人憎」等口號，批評早前被教育局「釘牌」的前九龍塘宣道小學的失德教師。

批借通識播極端思想

他們同時高嚷「教協縱容包庇」、「散播仇恨種『獨』根」等語句，強烈要求取締教協以平民憤，並表達對教協多年以教育為名，實則政治活動掛帥，肆無忌憚利用通識教育，散播極端思想的種種惡行的憤怒。

參與抗議的市民指，在修例風波期間，80餘名教師成為暴徒被捕，3,000多名學生走向不歸路，一直煽動縱容的教協有無法推脫的責任，質疑教協有違「學高為師，身正為範」的教師形象，反而衝在亂港的前線，更帶領老師作亂，教孩子違法。

團體又批評，教協屢屢行穢抹黑正常的國民教育、阻撓學生建立國民意識，反而處處維護美化「日本侵華」的文憑試題與校園「港獨」言論，更利用「黃教材」鼓吹反中亂港思想，「坑孩子」、「坑家長」、「坑老師」的惡行令人髮指。

市民促郭家麒為辱警言行道歉

香港文匯報訊 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家麒早前在社交平台發辱警言論，團體「守護良知」昨日到郭家麒位於葵芳的立法會辦事處示威，並強烈譴責郭家麒惡意中傷及羞辱香港警察，煽動社會仇恨，要求郭家麒為其辱警言行向警方及公眾公開道歉。

團體代表馮先生指，郭家麒作為醫生及立法會議員，理應自覺遵守較高的專業操守及品格，但有人放棄專業，以政治立場先行，竟在社交平台上稱警方為「一堆綠色物體，甘心作為殘暴政權的走狗」，以帶有偏見及惡意的言詞，公開煽動市民仇警。

他認為，郭家麒的言行涉嫌違反醫生應有的專業操守及醫德，故促請醫務委員會嚴肅跟進郭家麒的失德事件，確保香港醫界崇高的專業道德形象不會因個別的危害群之馬而受到損害。



市民到郭家麒的議員辦事處請願，要求郭就其言行向警方道歉。